

郊野公园及海岸公园委员会

海岸公园委员会简报

1. 目的

1.1 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员有关海岸公园委员会(委员会)在2024年7月5日会议上所讨论的主要事项。

2. 海下湾海岸公园潮下带公民科学计划—终期报告

2.1 渔农自然护理署(渔护署)于2022年委托了香港中文大学开展和推行以海下湾海岸公园潮下带为重点的公民科学计划(计划),以鼓励公众透过积极参与实地考察和数据收集活动,并增进他们对海洋生物多样性和海岸公园保育的知识。研究团队已于2023年的委员会会议中介绍了计划的设计及有关队长的招募和训练事宜。是次会议研究团队报告公民科学家的招募、生态调查的结果和重点,以及研究收集所得的意见和对计划的建议。

2.2 委员整体认为计划对调查海下湾海岸公园的三组生物类群资源和公众教育有效。有委员询问市场上有没有科技设备可以进行长期监察,使计划减少受天气影响。研究团队指利用科技和人工智能配合研究有可能成为未来的方向。是次计划是一个试验计划,将来有需要可以继续研究如何使用科技支持调查。有委员关注计划再发展至调查其他海岸公园及鱼类/物种的可能性,渔护署指海岸公园资源丰富,在试验计划后,会仔细分析结果,视乎资源,评估延续或扩展计划的可行性和方向。

3. 指明海岸公园的海洋资源优化措施建议

3.1 渔护署于2023年起进行顾问研究,为四个指明海岸公园,包括海下湾海岸公园、印洲塘海岸公园、东平洲海岸公园以及沙洲及龙

鼓洲海岸公园，拟定合适的海洋资源优化计划。顾问在会议上报告每个指明的海岸公园有关生态、环境和海洋/渔业资源概况等资料，并回顾过往香港及外地的海洋资源优化措施，总结相关的经验。顾问亦就两项普遍使用的海洋资源优化措施，即人工海洋资源优化装置和海洋资源增殖放流，为个别指明海岸公园进行策略性的建议。

3.2 众多建议之中，委员特别关注增殖放流的成效，又建议增加放鱼的数量和加强有关放生和放流的公众教育。渔护署指初期的增殖放流可由政府举办，长远期望可以多运用民间资源继续举行，稍后亦会与渔民团体商议合作。科学放流后会进行监察调查，渔护署亦会整合内部资源，进行整体的渔业资源调查。至于非法捕鱼，渔护署成立的海上执法队会使用科技和人工智能，配合渔民提供的情报和与内地执法队伍合作，致力打击非法捕鱼。委员整体认为顾问建议的海洋资源优化措施有利恢复生态系统并提高海洋保护区的成果。渔护署指研究有系统地分析四个指明海岸公园的特性和建议适合的优化措施，日后政府可考虑结合不同组织的资源，参考研究的建议，推行优化海洋资源的项目。

4. 其他事项——指定北大屿海岸公园的进度

4.1 渔护署报告政府已于2024年6月14日刊宪，指定北大屿海岸公园。有关的指定令已于6月19日提交立法会进行先订立后审议的程序，生效日期为11月1日。北大屿海岸公园将成为香港第八个兼面积最大的海岸公园。

4.2 委员关注不同的政府部门正在大小磨刀海岸公园、沙洲及龙鼓洲海岸公园和北大屿海岸公园各自进行提升海洋资源和保护中华白海豚栖息地的措施，建议整合策略、监察评估和公众教育。渔护署指会继续与广东省林业局、珠江口中华白海豚保护区、以及其他相关部门加强联系，在管理、宣传教育、分享数据、海豚监察和制定行动策略等多方面合作。

5. 呈阅

5.1 请各委员省览本文件内容。

郊野公园及海岸公园管理局总监
2024年9月